

云南省烟草公司普洱市公司 2023 年采烟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

1. 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云南省烟草公司普洱市公司 2023 年采烟片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HCZB02202302016）已由云南省烟草公司普洱市公司以相关文件批准采购，招标人为云南省烟草公司普洱市公司，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，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%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委托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的采购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招标范围：云南省烟草公司普洱市公司 2023 年采烟片采购，预计采购数量 170000 片（预计采购数量是 2023 年的暂估量，只供投标人投标参考，具体采购数量以招标人订单为准，中标后，若由于需求导向变化导致采购数量发生变化，招标人可以调整货物的采购数量，中标人不得有异议，也不得向招标人提出索赔）。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“技术标准及要求”。

2.2 交货期：合同签订后，接到招标人供货通知后 15 个日历天内交货到招标人指定地点。

2.3 交货地点：根据招标人要求供货至招标人需求县（区）分公司烟站（点）。

2.4 质量标准及要求：满足招标人的使用要求及技术标准，一次性验收合格。

2.5 质保期：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。

2.6 项目预算：170.00 万元。

2.7 含税最高单价限价：9.50 元/片。最高限价包括货物价格、包装、运输、装卸、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、保险、管理费、税费、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、责任等完成本项目及相关售后服务的全部费用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自然人、法人或非法人组织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。

3.2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书。

3.3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书。

3.4 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，提供以下证明材料：

3.4.1 投标人须提供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十二个月内（税款所属时期）任意 1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（费）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，依法免税的，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；

3.4.2 投标人须提供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十二个月内（费款所属时期）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（费）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，依法免缴的，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。

3.5 投标人在劳动保护、节能减排与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符合国家规定要求，提供承诺书。

3.6 信誉要求：

3.6.1 投标人未被依法暂停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，未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，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，无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（提供书面承诺）。

3.6.2 投标人参加投标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行贿犯罪记录（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站查询截图，查询对象包括：企业、法定代表人，由招标代理机构网上查询交由评标委员会审核）。

3.6.3 投标人参加投标活动前三年内，未被“信用中国”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网站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，未被列入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（<http://www.gsxt.gov.cn/index.html>）严重违法失信名单（黑名单）（在信用中国、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，由招标代理机构网上查询交由评标委员会审核）。

3.7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，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、主要负责人和实际控制人未被烟草行业采取禁入措施，未被招标人列入不合格供应商，提供承诺书。

3.8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者个人，不得参加投标，否则相关投标无效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本项目中同一标包的投标。

3.9 投标人须承诺中标后不得将该项目任何业务分包、转包给其它任何公司（包括子公司）。

3.10 本项目招标不接受联合体。

4. 资格审查方式

资格后审。

5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5.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,请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至 2023 年 3 月 17 日,每日上午 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(法定公休日、法定节假日除外),下午 13 时 30 分至 17 时 00 分(北京时间,下同),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、经办人身份证原件、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购买招标文件。

5.2 投标人可以通过下述任意一种方式获取招标文件。

方式一: 微信获取

投标人搜索“华辰招标”微信公众号→并关注微信公众号→点击公众号底部菜单栏“招标公告”→搜索进入对应项目招标公告→点击详情页底部“获取文件”(注:首次使用微信系统的投标人需要按系统提示首先完善企业基本信息)→填写项目联系人姓名、电话、邮箱,并在“上传附件”中上传“5.1 获取文件所需资料”→提交资料→招标代理机构后台审核成功后,投标人在微信系统中缴纳文件费→工作人员通过投标人预留邮箱(E-mail)发放招标文件。

注:①投标人上传的报名资料扫描件须清晰可辨;②ios 系统的手机,微信端暂仅支持图片格式的附件资料上传,投标人需将资料扫描件转换为图片格式后再上传。

方式二: 线下获取

携带资料到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(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招标二部)现场获取。

5.3 招标文件每份售价 200.00 元,售后不退。

6. 投标文件及样品的递交

6.1 投标文件及样品递交的截止时间(投标截止时间,下同)为:2023 年 4 月 4 日上午 9 时 30 分,地点为:普洱市人民东路建华酒店 7 楼会议室(普洱市思茅区人民东路 12 号)。

6.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和样品,招标人不予接收。

7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、采购与招标网(<http://www.chinabidding.com.cn/>)、中国烟草总公司外网

(<http://www.tobacco.gov.cn/gjyc/zfcg/list.shtml>)、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省公司外网 (<https://www.yn-tobacco.com/>) 上发布。

8. 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云南省烟草公司普洱市公司

地址：普洱市思茅区人民西路 85 号

联系人：潘工、刘工

联系电话：0879-2136106

招标代理机构：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

联系人：凌江、任玉芳、张祖铭

电话：0871-64885057、64885051

邮箱：757294836@qq.com

